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文件

吉价鉴估协字〔2021〕32号

关于 2021 年初级价格鉴证评估师职业水平 认证合格人员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行业组织有序承接专业技术人员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具体认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3号)精神,以及《申请入会会员登记、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和价格鉴证评估师执业资格登记规则》(吉价鉴估协字〔2021〕2号)规定,于2021年10月21日在长春市组织了初级价格鉴证评估师职业水平认证。全省参加报名认证人数207名,其中应试人员168名。协会委托长春起航考务中心组织专业人员,对全省参加报

名认证人员的资格进行了确认并进行了机考。

本次公告初级价格鉴证评估师职业资格水平认证合格人员100名，按照《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会员管理办法》请通过人员进行职业资格登记。

附件：2021年初级价格鉴证评估师职业资格认证合格人员名单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